

上海市奉贤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 “10·20”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责任追究 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3年10月20日09时30分，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所属车辆（周珍圆挂靠）在位于上海市奉贤区沪杭公路1083号上海市奉贤区之喜电瓶车经营部门外非机动车道处卸货作业时，发生一起一般物体打击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包括死者赔偿费用）120余万元。事故发生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成立了由奉贤区应急管理局牵头，公安奉贤分局、奉贤区总工会等相关部门参加的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工作。经调查认定，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10·20”一般物体打击事故是一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奉贤区人民政府于2023年12月12日批复同意事故调查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安委办〔2021〕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奉贤区应急局会同公安奉贤分局、奉贤区总工会等相关部门成立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10·20”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评估组（以下简称评估组），并邀请奉贤区检察院参加。评估组通过现场检查、资料审查、座谈问询、查阅文件、走访核查等方式对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10·20”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责任追究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进行评估。

一、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3月21日，评估组制定了《上海市奉贤区2023年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明确评估对象、评估内容、评估方法及工作安排。2024年12月20日，评估组对事故责任单位、责任人员责任追究落实情况、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和职工受教育情况等进行评估，对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当场向事故责任单位进行了反馈，评估组经过充分讨论，形成评估意见。

二、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事故发生后，相关单位按照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10·20”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和《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10·20”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调查报告》的要求，对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落实了追究措施。

奉贤区应急管理局按照事故责任认定及处理决定，对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给予罚款人民币叁拾万元整的行政处罚，对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邱积虎给予罚款人民币壹万玖仟贰佰元的行政处罚。

相关责任单位申请分四期缴纳罚款，截至2025年1月2日，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已缴纳三期，我局已于2024年12月30日开具第四期延期（分期）缴纳罚款批准书，相关责任人员已缴纳罚款。

三、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事故发生后，监管部门和事故责任单位按照要求，认真落实事故整改工作。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2 日召集公司安全员及车队长召开紧急安全会议，就车辆的安全驾驶、车辆的升降架子的安全操作以及驾驶员安全操作流程培训学习，增强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保证作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并按计划定期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形成常态化管理机制。

四、评估结论

评估组通过现场检查、资料审查、座谈问询、查阅文件、走访核查，对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10·20”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责任追究及整改措施落实总体情况进行评估，评估组认为，《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10·20”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和《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10·20”一般物体打击事故调查报告》的各项责任追究及整改措施均已落实到位。

五、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事故单位安全生产管理水平，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结合本次评估工作，提出以下持续改进建议：

（一）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要认真分析事故的原因。举一反三，加强对公司所有改装车辆的安全检查，采取技术、管理措施，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

（二）上海靓实贸易有限公司要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加强对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考核，督促从业人

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三）上海靛实贸易有限公司要切实加强对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

六、附件

- 1、上海靛实贸易有限公司安全管理制度；
- 2、道路货物运输经营法定义务告知书；
- 3、道路运输企业驾驶人宣传教育活动记录表；
- 4、道路运输企业驾驶人紧急安全会议记录表；
- 5、上海靛实贸易有限公司安全升降操作规程；
- 6、非税收入缴款凭证，缴款码 31012024000000460919；
- 7、非税收入缴款凭证，缴款码 31012024000000393728；
- 8、非税收入缴款凭证，缴款码 31012024000000393787；
- 9、非税收入缴款凭证，缴款码 31012024000000430120。

奉贤区应急管理局